

道德之花竞相开 文明新风沐莲城

编者按

一名模范就是一座丰碑。一个“好人”就是一面旗帜。近年来,随着许昌持续深化文明城市创建,向建设城市文明的更高目标迈进,道德模范、“许昌好人”不断涌现。这些“许昌面孔”或荣登“中国好人榜”,或摘得全国道德模范殊荣……“许昌好人”交映生辉,“好人现象”让人赞叹。

众多的“许昌好人”中,有的热衷公益、扶贫济困、助人为乐,有的爱岗敬业、恪尽职守、甘于奉献,有的孝老爱亲、家庭和睦、团结邻里……作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有力践行者,他们是推进城市文明建设、建设宜居之城中坚力量和道德标杆。

为在全社会营造崇尚道德模范、学习道德模范的浓厚氛围,激励广大市民崇德向善、见贤思齐,本报策划推出本组专题报道,讲述市民身边模范人物的感人事迹,聚焦我市“好人现象”,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凝聚正能量。

润物无声 花开有声

——我市开展『我推荐、我评议身边好人』活动综述

本报记者 李建山 通讯员 李鑫

每一位“身边好人”,都是一粒传播真善美的火种。

近年来,我市先后有3人荣获全国道德模范称号,5人荣获河南省道德模范称号,涌现出“中国好人”和“河南好人”67人……他们都是在市开展的“我推荐、我评议身边好人”活动中脱颖而出的“身边好人”。这些身边的榜样,犹如一粒粒崇德向善的种子,在许昌大地落地、生根、开花;这些凡人善举,一件一桩折射出美德阳光,一点一滴汇聚起榜样力量……

在“我推荐、我评议身边好人”活动中,众多“许昌好人”在平凡中凝聚着向上向善的正能量,为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树立道德标杆,为建设崇德向善之城添砖加瓦,为全国文明城市增辉。

大力践行核心价值观

一座欣欣向荣的城市,离不开价值追求的指引;一段砥砺奋进的征程,一定有精神力量的支撑。助人为乐、见义勇为、诚实守信、敬业奉献、孝老爱亲……层出不穷的“好人”,是当代许昌人道德风貌的写照。

“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是当代中国精神的集中体现,凝结着全体人民共同的价值追求。”党的十八大以来,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,采取一系列重大举措,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广泛弘扬,崇德向善、见贤思齐、德行天下的社会氛围日益浓厚。

我市涌现的道德模范和“身边好人”,每一个人背后都有一个感人的故事,每一份坚持都传承着美德,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写下可触、可感的注脚。

——1998年,宋改清开始到社区

工作;自2003年起担任魏都区大同社区党支部书记、主任至今。20多年来,她爱岗敬业,将一片真情奉献给辖区群众。无论是多方协调资金、解决无人管理老旧庭院的“脏乱差”问题,还是成立志愿服务队伍,为居民免费理发、义诊、文艺演出,她都带领党员亮身份、树形象、展风采,用爱民、为民的实际行动赢得了辖区群众的广泛称赞。

——许昌爱在行动公益联盟创始人、“中国好人”史晓勇的父亲是铁路工人,长年在外务工,母亲体弱多病,农活和家务全靠哥哥和史晓勇二人。邻里心疼两个孩子,每每看到兄弟俩有困难,总会顺手帮上一把。淳朴村民的无私相助,在史晓勇年幼的心里播下感恩的种子,也让他慢慢养成了乐于助人的习惯。2013年6月,在史晓勇的倡导和组织下,许昌爱在行动公益联盟正式成立。几年时间,他带领志愿者播撒爱的种子,先后组织开展各种公益活动150多次,组织捐款40多万元,帮助困难群众2300多人。

——2007年,举家在西安打工的长葛人朱伟光因病负债累累。打到这个家庭在异乡举步维艰,邻居和女儿的老师纷纷伸出援手。这在朱伟光和妻子赵彦苹的心里播下了感恩行善的种子。于是,夫妻俩在西安路边的煎饼摊旁边竖起了一块招牌:孤寡老人、残疾朋友、遇到困难的朋友都可在本小摊免费吃煎饼。10余年来,朱伟光和妻子坚持送“爱心煎饼”,深深地感动着当地群众,被广大网友称为西安城里的“煎饼侠”,夫妇二人由此荣登“中国好人榜”。

……

聚焦这一桩桩看似平凡的善举,透过这一件件看似简单的小事,一位位“许昌好人”用实际行动让大家看到,真善美的力量何其伟大。

这些身边的好人好事,或许并不惊天动地,却释放出非比寻常的力量,激起我们的精神共鸣。在“好人”频出的许昌,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如春风化雨润人心田:2018年,我市开展微视频征集活动,收集以“身边好人”为原型的作品30余部,推荐优秀作品参加全省微视频评选,5部作品获优秀作品奖,许昌市委宣传部获得优秀组织奖;全市不断深化核心价值观建设示范点创建活动,命名、表彰27个市级示范点;坚持开展“快乐星期天”“三下乡”集中示范活动,组织文艺演出等活动7263场次……

“好人”引领文明新风尚

习近平总书记强调,只有站在时代前沿,引领风气之先,精神文明建设才能发挥更大威力。创新内容和载体,改进方式和方法,是精神文明建设的必由之路。

近年来,我市持续深化全国文明城市创建,通过深入开展“我推荐、我评议身边好人”等活动,广泛发掘凡人善举、宣传好人好事,把精神文明建设融入广大群众的社会生活之中,让文明之风吹遍许昌大地,引导群众从自身做起,从小事做起,做到内化于心、外化于行,自觉把文明新风尚融入日常生活。

筑牢道德文化阵地,弘扬发展“好

人文化”。我市变传统的灌输式宣传教育为双向互动沟通,让群众在互动参与中感悟、理解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,通过各级各类新闻媒体和各种宣传文化阵地,大力宣传“最美人物”和凡人善举。《许昌日报》等主流媒体开设《我推荐、我评议身边好人》《诚信许昌·善孝莲城》《道德模范在身边》等专栏、专题,及时报道我市涌现出的感人事迹;市属主要网站同时开设宣传、展示、交流“身边好人”和道德模范的平台,机关、企业、学校、社区及广场、街道等场所设立“善行义举榜”,大力宣传“身边好人”事迹,让“身边好人”道德模范发挥影响力,实现“传帮带”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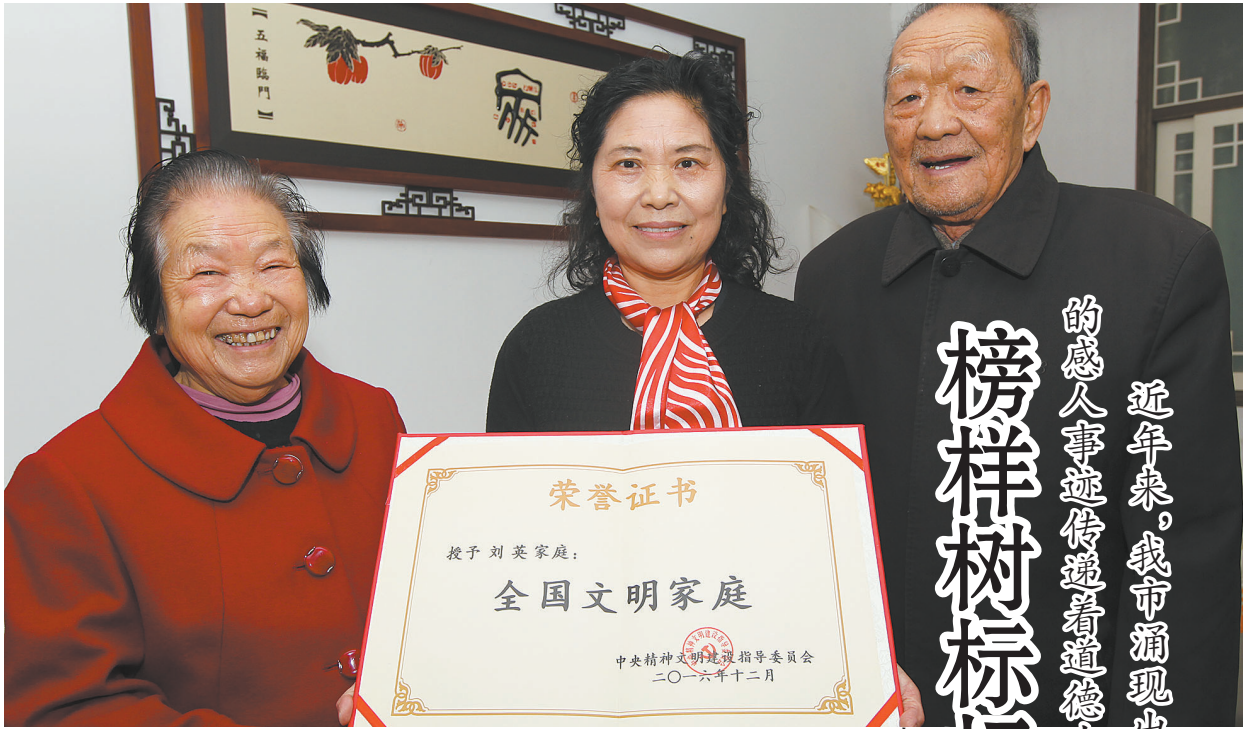
在道德模范、“身边好人”巡讲、巡演、巡展活动中,我市各级各部门积极通过戏曲小品、情景剧、诗朗诵、歌舞及展板、微视频等形式,将道德模范、“身边好人”的感人事迹生动地展现在广大群众面前,实现评选表彰与宣传教育一体化,夯实道德文化阵地建设,传递社会正能量。据统计,2016年以来,我市先后开展上述活动100余场,受众40余万人。

全民参与“好人”评选,先进典型选树持续深化。“一朵鲜花打扮不出美丽的春天。”让更多人向上向善,离不开对“好人氛围”的营造。通过深入开展“我推荐、我评议身边好人”活动,我市积极向中央、省文明办推荐先进典型40余人,去年以来我市先后有12人荣登“中国好人榜”和“河南好人榜”。我市还把评选、推介、宣传道德模范、“身边好人”作为提升公民素质的切入点和突破口,健全评选工作体系,通过社会宣传推评、各行各业推评、开展活动推评等各种评选载体结合运用,吸引广大群众积极参与到“诚信标兵”“文明家庭”“美德少年”等推荐评选工作中,弘扬社会正能量。2018年,在第四届许昌市道德模范和“许昌好人”评选活动中,我市评选出朱红昌等10名道德模范和朱伟光等21名“许昌好人”,王为民等10人获道德模范提名奖。

公益广告宣传水平持续提升,诚信建设工作力度持续加大。2018年以来,我市围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,广泛刊播、张贴、悬挂宣传图15000余幅;改造提升市区魏文路、建设路等“好人街道”,新增公益广告1.2万多平方米;持续推进农村文化墙公益宣传阵地建设,围绕脱贫攻坚、乡风文明、孝老爱亲等内容,营造浓厚宣传氛围,传递“村头正能量”。同时,围绕“文明诚信经营”活动,我市精心打造了12条文明诚信示范街,大力宣传展示诚信先进典型人物及事迹,出台守信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等相关措施,促进市民诚信意识日益增强。

让“好人氛围”更浓,让学“好人”蔚然成风……善行出发的原点,往往是身边可触、可见的“道德光源”。点燃持续不断、引人向善的精神火炬,在许昌这片热土上,越来越多的可亲、可敬、可学的“身边好人”,用朴实的奉献和真诚的行动,奏响一曲曲美德乐章,如春风化雨一般温暖、滋润着人们的心田,让许昌这座全国文明城市更具魅力。

近年来,为充分展示全市思想道德建设的丰硕成果,提升全社会文明程度,我市积极开展道德模范、“许昌好人”评选活动。图为第四届许昌市道德模范颁奖典礼暨2018年度“许昌好人”发布仪式现场。(资料图片)



我市刘英家庭喜获首届“全国文明家庭”称号。(资料图片)

近年来,在许昌不断向广度和深度拓展的文明城市建设中,涌现出众多道德模范、“许昌好人”。在他们身上,体现着爱岗敬业、积极进取的精神,体现着诚实守信、勤劳勇敢的品格,体现着舍己为人、见义勇为的崇高境界,体现着扶危济困、孝老爱亲的真情。他们的一言一行,深深震撼着许昌儿女;他们的一言一行,展示了高尚的精神境界和值得赞颂的道德风采,更彰显出许昌大力推进精神文明建设的丰硕成果。

一个个“好人”,模范,像一颗颗明亮的星,既灿烂了许昌的爱心天空,又引领着这座城市的道德风尚,焕发着城市向上、向善、向美的活力,让我们感到温暖,激励着我们前行。

凡人善举,唤醒城市向善的力量

道德光芒映日月,凡人善举暖人心。

了解禹州市民任万祥的人都知道,他命途多舛,童年丧父、青年残疾、中年丧子。但是,20多年来,任万祥拖着病残的身躯,艰难带领他的爱心团队,坚持以“助残、助学、扶残”为宗旨,帮助那些贫困家庭、贫困学子和残疾人渡过难关,先后为公益事业花费近40万元。任万祥以善举感动了全国人民,先后荣获“中国好人”、全国学雷锋志愿服务“最美志愿者”等称号。

在建安区二高,教师聂景龙勇救落水儿童的事迹,至今被誉为佳话。

2017年3月25日,聂景龙骑车经过颍汝总干渠桥时,突然听到一阵呼救声。他发现距离渠北岸几米处的深水中,有两个儿童在拼命挣扎。聂景龙见状,连衣服都没来得及脱就跳入水中,奋力游向落水儿童。

最终,两个孩子得救了,聂景龙穿着湿透的衣服和鞋子默默离开。当孩子的家长找到聂景龙家表示感谢时,却被聂景龙谢绝了:“救人不是图回报,只要孩子平平安安,我就满足了。”

人们非常熟悉的还有这样一位善良的许昌汉子:2015年7月12日,在浙江省海宁市某小区,一男孩被防盗窗卡住,身体悬空,情况危急。路过的许昌汉子赵笑功挺身而出,脚踩空调外机,踏着脚托着孩子,直到男孩被成功救下。救人后他不留名,还婉拒孩子父亲的谢礼。赵笑功不仅为自己赢得“托举哥”美誉,还托起了人间大爱,诠释了真善美。

“儿救人献身、父先救他人”的刘兴元、刘贺龙父子,多次无偿献血的王为民,热心公益事业的宋红昌……一个个凡人善举触碰着人们心底最柔软的情感,唤醒了城市向善的力量,更告诉大家“勿以善小而不为”。

诚实守信,擦亮城市文明的底色

人无信不立。诚信是一种美德、一种责任、一种力量。诚信,让城市拥有了文明的底色、底蕴和底气。

在我市,有一家面积不到10平方米的理发店,每天都顾客盈门。80多岁的理发师蔡瑞云精神矍铄、手艺娴熟。在这个理发店,理发收费两元,10

多年价格不变。为啥一直不涨价?被评为省十大“正能量代言人”、市道德模范的蔡瑞云说:“开店是为了给大家带来方便,赚钱不是目的。”

将诚信视为生命线的“最美企业家”刘少林,30多年来将诚实守信奉为信条,宁愿赔钱也要召回问题产品;春节前夕,冒着大雪也要将30万元工资送到工人手中;致富不忘乡亲,视200多名老人为亲人……

都说讲诚信说容易做起来难,但襄城县双庙乡岗孙村的孙长栓、高太卿夫妻俩说到也做到了。二儿孙占芳在几年前患上尿毒症,在孙占芳治病期间,一家人借遍了亲朋好友,欠下45万元外债。

为了多挣钱,这对夫妇在自家田地里种了两亩多葡萄,每年靠卖葡萄挣的几千元钱还债,同时还要抚养3个未成年的孙子、孙女。每年春节前,孙长栓的大儿子孙占桥和妻子都会从广州回到老家,拿出一年到头积攒下的几万元钱还债。“欠债还钱,天经地义。为儿子治病时,大家借给我的是救命钱,咱不能赖账!”孙长栓一家的行为,是对诚信一词最好的诠释。

一个个“好人”,模范为诚信代言,积极参与诚信社会建设。如今,以“诚信人、实干事、信义立身”的社会新风正在许昌大地涌动、激荡。

孝老爱亲,增添城市爱的温度

百善孝为先。孝善不是偶尔的良心发现与一时的冲动,而是一种内在的品质与修养。

在得知自己的肝脏与母亲配型成功后,初为人母的郾陵县马栏镇于寨社区居民张文亚立即给1岁多的儿子断奶,为母亲捐了60%的肝脏。张文亚“割肝救母”的义举,唱响了“你给我生命,我为你续命”的人间赞歌,谱写了“你把我养大,我陪你变老”的动人诗篇。

禹州市颍川街道办事处寨子社区居民张木峰10岁那年,母亲意外身亡,家里剩下他、父亲和智力残疾的伯父。张木峰从10岁起就主动担负起照顾伯父的重任。一年年过去,张木峰的父亲身体每况愈下,他的伯父患上偏瘫,生活不能自理。每天,张木峰都早早起床做好饭,把家里一切安排妥当,才扒上几口饭去上班。

有人建议张木峰把伯父送到敬老院,张木峰说:“他不在身边我怎能放心?只要能让父亲和伯父过上好生活,再苦再累我都心甘情愿。”20多年来,张木峰用实际行动诠释了孝老敬老的传统美德,无愧于“中国好人”、道德模范等众多荣誉。

魏都区五一一路街道办事处光明社区居民刘英,几十年如一日照顾6位公婆,和非血缘关系的36位家人和谐相处。养公公瘫痪在床,刘英和丈夫每天为其端屎端尿、喂药喂饭,直到老人去世。刚料理完养公公的后事,原本腿有残疾的养婆婆又患心脏病、老年痴呆。刘英和丈夫精心伺候养婆婆整整17年。2016年,刘英家庭成功当选第一届“全国文明家庭”。

近年来,我市涌现出众多道德模范、‘许昌好人’,他们的感人事迹传递着道德力量,闪烁着文明之光—— 榜样树标杆 大爱满莲城

本报记者 付家宝

我市涌现出一批又一批孝老爱亲典型人物,用行动一次次诠释了孝老爱亲的深刻内涵,以榜样的力量感召、鼓舞着越来越多的人。

敬业奉献,筑牢城市发展的根基

有人说,幸福城市的背后离不开敬业奉献,敬业奉献造就城市精神。

在禹州市颍川街道办事处东关社区党委书记的岗位上,周遂德一干就是40多年。他一心带领群众发家致富,先后建起塑料厂等集体企业,带领社区居民做强第三产业,建成容纳上千商户的“商贸大世界”和“中华药城”,增加就业岗位1万多个。如今,东关社区年产值近40亿元。

脱贫攻坚是一场硬仗。我市道德模范、市林业局造林绿化管理科科长宋聪在挂职禹州市无梁镇工作期间,助推脱贫攻坚,同时发挥自身优势,让无梁镇的造林绿化工作有了质的飞跃,林木覆盖面积、村庄绿化覆盖率和林木覆盖率等各项指标显著提升。他结合无梁镇浅山旱地、无水灌溉的农业生产条件,引进了“春谷+油菜”种植模式,形成春看菜花、夏榨菜油、秋收谷子、冬碾小米的产业链条,被当地百姓亲切地称为“花米经济”。

旭日东升,必有西沉;人有降生,终有离世。生活中总有那么一群人,帮助逝者在人生的舞台上安然谢幕,市玉皇岭墓园殡仪服务中心副主任陈美霖就是其中一员。从21岁到34岁,陈美霖把宝贵的青春献给了殡葬事业。这13年时间里,她牺牲了太多休息时间,为几万名逝者温情送行,她承受了至亲的不解、旁人的非议,但她总说:“能给悲伤的家属们服好务,让他们在伤心之余有所安慰,就是对我工作最大的肯定和鼓励,也让我更加坚定自己的人生选择。”

……

“好人”就是标杆,模范就是旗帜,道德就是力量。如今,热心公益、孝老爱亲、爱岗敬业、志愿服务、诚实守信等在许昌已蔚然成风,在一个个“许昌好人”的引领下,全市人民正书写着一个个爱满莲城的动人故事。

